京教院党发〔2024〕3号

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

关于印发《北京教育学院2024年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、各部门：

经学院四届党委常委会第16次会议研究决定，现将《北京教育学院2024年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

2024年3月21日

北京教育学院2024年工作要点

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，是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实施十周年，是实现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。做好2024年工作总体要求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落实市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、以进促稳、先立后破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。聚焦教育强国建设和新时代首都发展，落实《教师队伍建设年工作方案》，积极推进第四次党代会目标任务落实，以推进“双提升”行动为主线，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持续推进一流教育学院建设，为首都实现高水平教育现代化和教育强国建设贡献新的智慧和力量。

一、坚持和加强党对学院工作的全面领导，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事业高质量发展

1.坚持思想政治引领。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，着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制度化。坚持党委常委会“第一议题”制度，抓好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，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通过举办报告会、座谈会、研讨会等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宣传阐释。

2.打造高素质干部队伍。选优配强中层领导班子和中层干部队伍，加大优秀年轻干部培养使用力度，持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。研制实施《北京教育学院2024年干部培训计划》，以提升干部履职能力为重点，分层分类开展干部全员教育培训。加强干部全面考核评价，充分发挥考核评价的激励导向、提醒警示作用。注重抓早抓小，细化干部日常监督管理。

3.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。压实基层党建主体责任，研制党建业务深度融合措施。创新“三会一课”活动形式，凝练特色党建品牌。分类开展党支部书记和党务工作者培训，着力提升理论水平、业务素质和履职本领。修订完善院（系）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、基层党组织书记例会制度等制度，切实提升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。

4.持之以恒正风肃纪。强化对“一把手”和领导班子监督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“两个责任”落实。召开2024年度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和警示教育大会。落实《北京教育学院四届党委巡察工作规划》，适时启动新一轮院内巡察。建立健全巡察监督与纪检监督、审计监督贯通衔接机制，形成监督合力。聚焦重点领域和重点岗位加强日常监督。落实“三个区分开来”与“四种形态”，促进严管与激励相统一。

5.抓实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。将教育家精神融入干部培训体系，一体推进思想政治、师德师风和教育教学。举办新入职教职工培训班，帮助新入院教职工系好职业生涯“第一粒扣子”。围绕第40个教师节，挖掘宣传各类优秀干部教师典型，开展“讲述教育家精神”活动。坚持师德为先，营造尊师重教的浓厚氛围，探索建立师德失范联动处理机制。

6.坚决维护校园安全稳定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。细化意识形态工作指南，优化意识形态审批工作流程。完善校园安全管理工作长效机制，提升校园风险隐患治理水平。研制校园安全治理工作方案，常态化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和隐患排查整治，做好消防、实验室和食品安全管理。持续做好与上级和属地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系，提高应急处置预案的科学性、专业性和实效性。

7.做好统战、工会、离退休工作。突出思想政治引领，凝聚党外人士共识，汇聚学院事业发展智慧力量。完成“双代会”换届工作。发挥群团组织纽带作用和育人功能，营造“积极向上、团结奋进”的干事创业氛围，组织好院内“青教赛”“青管赛”。做好离退休教职工精细化服务，做好“六好”支部示范创建工作，引导广大离退休老同志为学院事业发展发挥余热。

二、坚持首善标准，以高质量培训为使命服务国家战略和首都发展大局

8.加快构建“大思政”育人体系。出台“大思政课”课程建设方案，发挥课程育人主渠道作用。举办高质量推进“大思政课”建设研讨会，挂牌马克思主义学院，推进思政课教学、师资、课程、教研、实践一体化建设。挖掘专业课程中的思政元素，将思政教育有机融入教育教学。积极拓展实践教学途径，增强课程思政“涵化”“浸润”功能。推进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，构建“大思政”师资体系。

9.助力首都教师队伍建设。落实市教委《教师队伍建设年工作方案》，聚焦教师育人能力提升，参与组织全市教师岗位练兵活动，举办卓越教师、领航工程双名工作室、学前教育教师托幼能力提升等高端示范性培训项目，持续履行好北京市教师发展中心代管职责。探索命题教师培训，支持北京市命题教师库建设。举办第八届“启航杯”教学风采展示活动，助力新任教师站稳讲台。系统梳理2023年全员实训成果，推动优秀案例成果转化。

10.发挥教育党校龙头引领作用。办好全市基础教育党校校长年度工作会。组织开展市教育系统领导干部培训。扎实开展党建课题研究，建设特色党建培训课程。指导各区教育党校开展培训、研究和品牌创建。助力各学校完成中小学校领导体制改革任务。

11.提升教育支援合作质效。落实京津冀教育协同发展行动计划（2023-2025），建好“北京教育学院雄安教师培训基地”，常态化支持雄安新区干部教师专业发展，努力打造京雄区域教育合作特色品牌项目。推进对北三县的教育教学支持。持续做好新疆、青海、内蒙古、河北、四川、甘肃等地区的教育帮扶。

12.促进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。持续支持副中心建设，继续办好通州名校长（园长）、名师工作室。细化与房山区、门头沟区、经开区战略合作协议，建好教师培训机制。支持平谷区教育发展，签署教育合作协议，推动培训基地校建设。有序推进第三期协同创新学校计划项目研修工作。

13.持续扩大对外交流合作。持续发挥好塞浦路斯大学孔子学院在国际交流与合作中的窗口作用。办好塞浦路斯大学孔子学院成立十周年活动。稳妥推进2024年国际中文教师、志愿者选派管理工作。做好学院因公出国赴港澳团组的组织。深化与西挪威应用科学大学、日本创价大学等高校的交流合作。做好涉外合作培训项目的实施管理。

14.帮助学生安全健康成长。建好用好心理咨询服务平台，做好学生心理健康危机干预。依托首都基础教育系统校园安全工作专家咨询委员会平台，服务好基础教育校园安全。创新教体、教艺融合，推动中小学校学生综合素养提升，开发北京市中小学体育教师场景式育人课程教学资源，建设中小学教师美育课程资源包。

三、聚焦主责主业，以提升培训质量为抓手深入推进一流教育学院建设

15.推动培训品牌建设。扎实做好“国培”“市培”“援培”和委托培训，开发高端培训项目，打造特色项目，提高学院在干部教师培训领域的引领力。组织开展院内培训者培训，提升培训团队项目规划设计能力。发挥教授和学科骨干在培训中的示范引领带动作用，提升培训项目影响力。创建品牌集群，整合优质资源，持续推进“一师一优课”工程，打造一批品牌项目、一批品牌团队和一批数字化精品课程，持续提升培训学员对学院的认可度。加强学术品牌建设，持续发挥《教师发展研究》《北京教育学院学报》《北京教育丛书》的培训支撑力和学术影响力。

16.持续推进有组织科研。完成第九届学术委员会换届，强化学术委员会功能。持续推进学科建设，落实综合保障机制，组织完成学科创新平台的中期评估。组织好各级各类课题申报和指导，研制院级课题指南，重点支持与教师教育理论研究和培训实践研究紧密相关的科研课题。加强全过程课题管理，扎实推进课题研究。发挥非实体性学术研究平台作用，支持青年教师开展课题研究，鼓励集体攻关和跨学科、多学科参与课题研究，推进研究成果的教学转化和实践应用。提升教师科研能力，开展多种形式的学术交流活动，持续开展学科建设和课题研究成果宣传推介，出版《第三届教师学习与专业发展国际研讨会论文集》。

17.完善教学保障体系。深化市区校三级联动机制，打造横向协同平台，畅通纵向信息渠道。加强培训项目统筹规划和培训需求调研，强化培训供给与需求的契合度。进一步规范教学秩序，发挥两级教学委员会作用，开展教学质量专项督导，持续跟踪项目实施情况。完善培训质量监控评估体系，研制出台《干部教师培训质量评价管理办法》，组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。开展第三方质量评估，深化成果运用。

四、优化内部治理，以提升管理服务能力为牵引全面提升学院综合治理水平

18.提升依法治校水平。坚持领导班子重大决策前学规学法，把学习成果转化为依法决策、依法办事的自觉行动。在党员干部培训中嵌入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学习，不断提升履职能力。推进制度体系建设，梳理修订完善学院各项规章制度，做好制度的“废改立释”工作。探索实施制度立项计划，加强制度调研论证，提升制度的可操作性、实效性。

19.提升内部管理实效。聚焦教师切身感受，优化流程机制，改进管理服务事项，持续推动“放管服”。坚持主动治理、未诉先办，开通“院长信箱”和咨询电话，拓宽教职工反映诉求和意见建议的渠道。优化教师工作量评价标准。完善培训质量评价指标。加强图书文献特色化建设，推进图书馆资源数字化转型。做好档案收集、管理，推进档案数字化。

20.提升财资管理效能。规范财务管理，推动财务信息化建设，提高财务服务水平。加强预算编制与执行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积极筹措办学经费，促进学院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。规范资产全周期管理，盘活现有资产，提升资产利用率，探索推动院名、院徽等无形资产管理。做好和睦家医院的后续清退及衙门口校区的后续管理。规范招标采购流程，提高采购质量和效率。

21.推动教育数字化转型。优化基础网络，提升教职工用网满意度。加强网络安全监测，提升网络防护能力。治理信息系统孤岛，整合数据资源，推进信息系统深度融合。建好用好北京教师学习网，持续优化、深化功能模块，重点建设和完善混合式研修模块，提升平台互动水平，提高使用者体验感和获得感。加快数字资源库建设。规范开展教育科研创新服务平台建设，推进科研管理数字化。全面提升教职工和学员的数字素养。

22.推进校园文化建设。广泛宣传学院办学成就和办学经验，完成黄寺校区综合楼二层“文化墙”设计布置。深入挖掘院史资源，组织编写院志（2014—2023）。推进学院楼宇文化建设，营造良好育人环境。

23.提升后勤保障能力。依托企业微信，拓展服务模块，推动“一码通办”，打造便捷服务平台。强化对食堂、物业、安保等第三方公司监管，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。依托信息化手段，规范公务用车流程，提升保障效率。优化校园环境和设施，做好中轴路校区外立面施工。

五、深化人才强院战略，以人事制度改革为依托夯实学院高质量发展内核

24.持续建强高水平教师队伍。做好人才发展顶层设计，持续优化人才队伍结构，打好引育“组合拳”。聚焦教师教书育人能力提升，赋能管理队伍提质培优，积极协调内外部资源联动与共享，持续推动“优教优才”发展工程落地见效。完善专业技术职务晋升评价标准和方式。建立健全人才荣誉奖励体系，强化奖励对人才的荣誉导向和激励作用。推进成立教授工作室，发挥教授引领带头作用。

25.持续深化人事制度改革。做好2023年市属高校绩效考核。全面推进院内绩效考核工作，健全分类评价管理模式，出台学院绩效考核评价办法，指导各二级学院研制实施考核细则。充分发挥考核评价“指挥棒”作用，推动考核结果与绩效分配对标联动。优化分配结构，突出岗位贡献，激发学院人才队伍发展新活力。

六、优化管理机制，以改革创新为突破激发学院高质量发展新活力

26.激发二级学院办学活力。提高对二级学院自主办学的支持力度，进一步下放和扩大二级学院办学自主权，明确二级学院在行政管理、科研、教学等方面的权力及职责边界。以学院章程为准则，建立健全权责明晰、合理规范的二级学院制度体系。完善二级学院目标绩效管理，不断调动发展积极性。

27.推动合作培训规范发展**。**坚持管办分离，进一步明确法人实体单位的办学定位，优化办学形式、保证办学质量和效益。不断完善法人实体单位治理结构，健全财务管理制度，完善项目执行过程中的廉政风险防范管控机制。完善激励机制，释放发展活力，提升合作培训对学院发展的支撑保障力度。

28.做好各项任务推进落实。对照学院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和各项指标，做好自评、督办，确保规划顺利如期完成。推进第四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落实。统筹推进《“双提升行动”年度任务清单》。创新运用督查督办制度，做实“决策、部署、落实、反馈”的工作闭环，提升落实质效。

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3月21日印发